

战争中**没有正义**（前言）

森村诚一

在论及本书的内容之前，我想先就侵略的性质问题谈谈。这是对侵略的一般考察，并不只限于日本的侵略问题。

任何军队，一旦成为侵略军，就变成恶魔的使者。在别国的领土上，由于战争是处于强制的、不守法纪的状态，便集中犯下了集体屠杀、抢劫、施暴、强奸、放火等等所有一切伤天害理的罪行。而且，去干这些坏事的士兵们，平时在本国大致都是平凡的市民。但是，这些爱家属、担任着社会分配给他们的工作、明白自己的责任和懂得一般常识的善良小市民，一旦掌握武器，成为侵略军的士兵，就变成了勾魂的恶鬼。

侵略军犯下残暴罪行，显然不是为了自卫，并不是如果不打敌人自己就有可能被打。他们站在胜利者的从容不迫和盛气凌人的地位，挥动着在战略、战术上几乎毫无意义的残暴的刀枪。他们刀锋触及的绝不仅仅是别国的战斗人员，还有大量非战斗人员、无辜的市民。战争最大的牺牲者是与战争并无直接关系的市民们。他们没有抵抗的手段，在如烈火蔓延的侵略车轮下被随心所欲地蹂躏着。

侵略战争发动的目的是用武力掠夺别国的财富和资源，扩大本国的版图。哪一个国家在进行侵略时都不打着侵略的

旗号，而是用“自卫反击”、“积极防卫”或“以本国为盟主建立和平的共荣圈”等等使战争正当化的旗帜。

尽管是通过武力无法无天地强制别的国家、别的民族屈从自己，但还是用种种诡辩来掩饰，想使这场战争名正言顺（本来战争完全无此必要），这对人类来说，真是愚蠢到滑稽的程度。动物绝不用这种诡辩，它们战斗的目的是清清楚楚的。但是人类在进行侵略战争的过程中，却把战争的目的忘记了。烧光、抢光、杀光后寸草不留，成为焦土，侵略者究竟有何所求呢？在侵略战争中的非人性行动充分证实了他们愚蠢到连战争的目的都忘记了。

战争会使得曾受到别国侵略而有体会的国家和民族，一旦成为侵略者侵略他国，也会犯下和过去自己所遭受到的——甚至更过火的残暴罪行。在这里，一点也没留下作为被侵略者理应吸取的教训。对过去本国的受害体验，像要报复似的毫无顾忌地走着同一模式的侵略道路。

看侵略战争历史的时候，民族性和国民性似乎没有多大关系。但对此有无反省和是否吸取教训，却表现出民族性。侵略战争尽管有程度上的差别，但却是一剂能使士兵们陷入疯狂境地的麻药，可以说是使平时善良的小市民集体发疯到可怕程度的“魔药”。这种魔药甚至会使人们忘掉战争的目的，把人们置于战争制造出来的“不守法纪的自由”之中，使人们对平时绝不允许的暴行产生享乐感。在侵略战争中，人世不应有的残酷暴行，军队可以说是半开玩笑地都干了，也就是“为了娱乐的暴行”。对那些对明天不抱希望的士兵们来说，这是一种自甘堕落的娱乐。有人把这种非人道行为用动物本性来形容，但是动物却绝没有为娱乐而去打仗的。

在侵略战争中，这种娱乐内容，大多是侵略者对无抵抗

力的俘虏和市民进行杀害、强奸和抢劫等。由此看来，就可以如实证明，这种战争对于完成正义和“解放”事业相差得多么遥远。侵略者所以想要掩盖侵略痕迹，是因为他们知道侵略的罪恶。在战争中，他们只强调本国被害的历史，而对加害别国的事实却要尽可能地隐瞒。

但是，战争有侵略也有防卫，必定有被害和加害两个方面。想要发表本国加害别国的事实时，必然的阻力是有维护国家名誉论者说“不要在世界上暴露本国的丑恶”，还有反对论者说“这当然不是只有本国才会干的，如果打起仗来，无论在哪个国家都会同样干下这些残忍暴虐的罪行”。但是，明显把“侵略”强辩为“进入”，对过去国家犯过的错误采取敷衍、搪塞态度，这同坦率承认过去的错误、再也不犯和过去同样错误的态度相比较，哪一个光明正大呢？这就不用说了。而且，对“在战争中的残忍暴行并不是本国特有的”这种论调，也要看是由哪方面发动这次战争的；是否发动战争的方面所干，这种暴行的性质也就有所不同。侵略者加害的残酷行为和为保卫本国国土、对侵略者进行反击的残酷行为是不一样的。后者的残酷行为，如果没有前者发动的战争，那就根本不会存在。

对战争的侵略和防御必须有明确的区分标准：

1. 彼我双方，战场是在哪个国家？
2. 一场战斗的胜败决定之后，残酷的行为是由胜者去干的。
3. 杀伤战斗员以外的一般市民。
4. 不是战斗员之间的战斗，而是对市民进行抢劫、强奸。
5. 不是出自战略、战术上的需要，而是半开玩笑的残忍行为。

6. 在交战中对方必须使用的武器，被用作本来用途之外，例如用军刀砍头的试刀等。

大致如上，尤其1和2，是显著的特征。在战场上被打的国家毫无疑问是被侵略国家。反击侵略的国家打退侵略后反而攻进对方国家时，攻守双方立刻转变了位置，被侵略者变成侵略者。在这种情况下，因为报复心很强，残酷性也就更加增大。

战争本来是残酷的，集中了人类的愚蠢（动物没有，无宁说是非动物性的）。现在保存核武器的人们尽管很清楚，在下一一次大战中，彼此双方都不能生存下去，但却仍旧拼命奔走，增强核武器力量。这样的事实就象征这种愚蠢。但是，战争在彼此双方炮火交叉的战斗中会有伤亡，这种事实却是大家都了解的。俘虏，作为“停止战斗者”，根据国际法（日内瓦公约），应该保证他们受到人道的待遇。即使在战争时期，最低限度的人道待遇，也应作为规章而必须遵守。在侵略的时候就不遵守这个规章了，有意识加以忽视。

在原来的战斗以外，对无抵抗力的人使用武器。美化战争往往从战场的规章出发。为了取胜而不择手段掩盖战争的本质，把类似体育场上“名次胜败”的错觉带进了战争。可是，侵略战争把战争的真面目无保留地暴露出来，使我们看清了归根结底战争是没有规章的这个事实。

在战争——人类之间的——当中，作为人，连必须遵守的最低限度的规章也不能遵守，这是侵略战争的实际状况。记录这些实况的证人，现在都是作为极普通的善良小市民，谨慎地遵守法律和秩序而生活着。同样是这样一个人，却干下了在本记录中所谈的残忍暴虐行为。这是怎么也难使人相信的。证人根据所坦白的在战争中的犯罪事实，对已经牺牲的人们谢罪，在心中立下了再也不搞这种残忍暴行的誓言。

这罪恶虽然不是忏悔所能补偿的，可是，勇敢地坦白自己所犯过的罪行，使后一代不了解战争的人知道，作为一个善良的市民，一旦被战争狂热缠住，就会做出怎样可怕的事情来，这应能起到制止下一次战争的作用。我们既然共同生活在地球这个美丽的行星上，为什么要搞起战争来互相残杀呢？遵守战争的规章也好，不遵守也好，战争都否定了人类的智慧。

战争毕竟是从狭隘的唯我独尊的民族主义出发的。只要自己的国家和民族能心情舒畅地生活，别的国家怎么样都不管，就是这么一种想法。爱国的基础是：个人和家属的幸福受到自己所属的国家的保护，并不断得以增进。如果有破坏个人幸福的国家，我想，不愿意归属于它则是人之常情吧。像美国和苏联那样多民族的联邦国家，支持民族主义的纯血统民族关系是没有多大意义的。但是，战争尽管破坏个人的幸福，却是为了保卫国家（唯我独尊的）而进行的。目的被搞错了，在保卫国家的冠冕堂皇的名义之下，国民高兴地贡献了自己的生命。贡献生命的人们，又是从他们所属的国家没有得到多大恩惠的青年人。不管战争的胜败如何，失去他们的悲哀将永远铭记在他们遗属的心中。

对于个人来说，失去宝贵的亲人所得到的国家利益是什么呢？所保卫的国家名誉是什么呢？为了国家的唯我独尊而献出了个人的生命和幸福，贡献者脸上并无光彩。

对于成为大国奴隶的小国的人们来说，个人的人格和名誉大约是不被承认的吧。但是，小国的国民为了争取民族的自由和独立，在脱离大国隶属的战斗中挺身而出，在达到战争的目的之后也就毫无遗憾地显示出国家唯我独尊的性格。国家的唯我独尊性和国民的幸福，两者的利益未必完全一

致。回顾日本法西斯当年的军事立国，无宁说是在牺牲国民幸福之上的立国。在“为国”的名义下，产生了把扼杀个人所有利益视为当然的这种颠倒的价值观。

我不回避侵略战争的本来面目，敢于正视它，因此，对那作为战争旗号所使用的“为国”，我想改变一下意义，换一个提法问问：有为个人的国家吗？有国家为个人的吗？

我特别喜欢日本这个国家。在奥林匹克运动会上太阳旗升起的时候，我心情激动。但同样是太阳旗，作为侵略的旗帜使用的事实也不能忘记。爱自己的国家，和为了维护、促进国家的唯我独尊性而发动战争，那是两码事。即使是防卫战争，如果和侵略的界限含糊不清，就难免是从国家的唯我独尊性出发的。可是，国民在“为国”而战时就把两者混同起来。在侵略战争中，连战争的目的都不让国民知道。真正是为了什么而战斗都不清楚，就这样失去了很多国民的生命。

我们的国家把确凿的侵略换成“进入”这个词，是想要掩饰历史的真实。这种想法也出自国家的唯我独尊性。对本国不利的恶劣事实，一切隐藏在心里，把黑的说成白的，不承认国家犯过的错误，这潜伏着重于同样事情的危机，这种危机才是战争的根源。

但是，明确祖国（军国主义）犯的错误是伴随着痛苦的。这种痛苦即使我们受得住，那也必须向下一代讲清楚，流传下去。随着记忆的淡薄，从前人所付出的代价中应吸取的教训也会忘记的。

为什么现在谈“731”呢？那是因为，经过三十几年，战争的伤痕总算模糊，加在原来队员们嘴上的牢固封条已被揭下来了。

“从现在开始，至少10年要遵守保密命令，不能说。过

了10年，原来的队员们大致都已经故去了吧，所以才说的。”这是一个帮助我们搜集材料的原队员讲的话。

我们读本书的时候，遇到内容残酷的部分，不要把视线移往别处，无宁说，那里潜伏着人类的可怕本性。平时，人们由于法律、秩序和理性的存在，对于这种本性有所规范，不能随心所欲。可以说，重视这个规范是人类的智慧。在本记实中的令人发抖的证词，所反映的也同样是人类的所作所为吗？带有这样的惊疑，今天用真诚的反省所谈的事实，现在作为素材重新编辑成书出版，这是言论和表达的自由，我们必须予以重视。

国家犯的错误不加粉饰地流传下去，这是民主主义健在的证据。和平和民主主义是对人类可怕的本性所加上的脆弱的规范。我想，我们必须自觉地、一刻也不懈怠地利用本记实这个脆弱的规范，并为维持与加强这个规范而努力。

最后还要说明一点，这篇序文原是为本书（当初由光文社预定出版的《三光》第二集）所写的，但是因拙著《恶魔的饱食》续集的照片误用事件而受连累，中止出版，只好在角川书店出版的新版《恶魔的饱食》中以《731为什么是恶魔》为题发表。

现在，由晚声社出版本书，承角川书店的盛情，才能按照本书原来的用意在此处再次发表。为了本书的出版，有关各位以及出版社不断努力，显出勇气，对此我们予以高度评价。如果本书的出版，对支持日本的和平和民主主义能够起到一点有益的作用，当和读者一起高兴。

1984年2月27日